

附件 3

强制性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

申报单位（加盖公章）:

中文名称			
英文名称			
制定/修订	☐ 制定 ☐ 修订	被修订标准号	
采用国际标准	☐ 无 ☐ ISO ☐ IEC ☐ ITU ☐ ISO/IEC ☐ 其他	采用程度	☐ 等同 ☐ 修改 ☐ 非等效
采标号		采标名称	
标准类别	☐ 人身健康 ☐ 生命财产安全 ☐ 国家安全 ☐ 生态环境安全 ☐ 社会经济管理基本要求		
ICS			
上报单位			
技术归口单位 (或技术委员会)			
主管部门			
起草单位			
项目周期	☐ 12 个月 ☐ 18 个月 ☐ 24 个月		
是否采用快速程序	☐ 是 ☐ 否	快速程序代码	☐ B1 ☐ B2 ☐ B3 ☐ B4 ☐ C3

经费预算说明			
目的、意义			
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			
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			
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			
标准涉及的产品清单			
是否有国家级科研项目支撑	☐ 是 ☐ 否	科研项目编号及名称	

是否涉及专利	☐ 是 ☐ 否	专利号及名称	
是否由行标或地标转化	☐ 是 ☐ 否	行地标标准号及名称	
备注			

填写说明:

1. 非必填项说明

- 1) 采用国际标准为“无”时,“采用程度”、“采标号”、“采标名称”无需填写;
- 2) 不采用快速程序,“快速程序代码”无需填写;
- 3) 无国家级科研项目支撑时,“科研项目编号及名称”无需填写;
- 4) 不涉及专利时,“专利号及名称”无需填写;
- 5) 不由行地标转化时,“行地标标准号及名称”无需填写。

2. 其它项均为必填。其中经费预算应包括经费总额、国拨经费、自筹经费的情况,并需说明当国家补助经费达不到预算要求时,能否确保项目按时完成。

3. ICS 代号可从“ICS 分类号”文件中获得,下载地址为:

<http://www.lswz.gov.cn/html/zmhd/yjzj/2018-05/09/196138/files/742c05a25a9940728a92d6d36d53ad6e.pdf>